

成都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Kaifa Technology (Chengdu) Co., Ltd.



www.kaifametering.com

年度报告摘要

2025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莫尚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莫锦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莫锦峰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16.00	0	4.9

1.6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夏志强
联系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全路 99 号
电话	028-65706727
传真	028-65706889
董秘邮箱	BDO_CD@kaifa.cn
公司网址	www.kaifametering.com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全路 99 号
邮政编码	611731
公司邮箱	BDO_CD@kaifa.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bse.cn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 商业模式

公司以智能电、水、气表等系列计量产品为基础，通过集成AI算力与算法的能源管理系统，致力于为全球客户提供多品类、全场景的智慧能源管理解决方案。凭借深厚的全球化运营经验，公司积极推动业务边界从用电侧向配电侧纵深拓展，以智能计量-通讯-大数据管理等核心技术，为公司营收的持续稳健增长注入强劲动力。

（1）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以产定采”的采购模式，根据排产计划进行原材料的采购，具体采购流程为：①在供应商选择与管理环节，公司对供方的质量管理体系、技术力量、企业信誉和产品质量等进行综合评价，根据供应商考核细则建立合格供应商系统。②在采购计划制定环节，公司依据客户订单需求、排产计划、现有库存情况，并结合当前原材料市场情况进行策略性备货需求分析，形成物料采购需求。③在采购实施环节，采购需求生成后，采购员依据经批准的采购需求并检查有效的货源和价格后向供应商下达采购订单，供应商收到订单后反馈交货期并发货。④在收货及检验环节，仓库管理员根据送货单清点并检验实际来料，双方签字确认并完成入库。

（2）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客户订单需求组织生产。

公司全面推行精益生产制造体系，拥有高性能的精密生产设备及质检设备，对生产体系进行了数字化、智能化管控，通过 SAP（企业资源管理系统）、MES（制造执行系统）、APS（高级计划排程）、PTS（产品测试系统）、SCADA（数据采集与监视控制系统）等数字化管理信息系统管理生产计划，物料计划，跟踪产品的物料批次及生产设备、生产员工等各种信息，记录签批流程并实施产品全制造过程的库存管理，采集，分析各类制程信息并传递给制造工程团队，用于分析实时预警以及持续改进生产品质，生产效率。

（3）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对象主要为全球知名的公共事业公司、电信公司、能源工程总承包商、仪器仪表制造商等，主要通过参与全球各个国家及地区智能计量及系统方案部署或供应项目的招投标的方式获取订单。公司将采购本公司产品用于自用、进一步加工后对外销售或作为整体解决方案的一部分对外提供的客户定义为直销客户，如能源工程总承包商、仪器仪表制造商等类型客户。公司将不属于直销模式的客户归为非直销客户。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销售模式为直销。

（4）研发模式

公司建立了以项目导向为核心、技术预研为支撑的产品开发与技术研究一体化机制，实现研发资源的精准配置与技术创新的前瞻性布局。针对每一项研发项目，公司均搭建专业化跨职能研发团队，涵盖

项目经理、产品经理、硬件研发组、结构研发组、嵌入式软件研发组、通信研发组、系统软件研发组，以及研发质量控制（QC）与研发检测组等核心模块，形成分工明确、权责清晰的研发体系。

各专业团队在项目经理的统筹管控下，建立协同联动工作机制，通过标准化流程衔接、常态化沟通协作，高效推进研发全流程，确保研发产品严格符合既定规格参数、技术指标及相关认证要求，同时具备适配复杂多变应用场景的稳定性与可靠性，满足市场及客户的多元化需求。

具体研发流程遵循标准化管控规范，涵盖全生命周期各环节，具体包括：定制化需求调研与分析、项目可行性论证及立项审批、产品需求拆解与定义、概要设计、详细设计及方案优化、小批量试产、全维度可靠性测试与验证，以及产品合规发布等环节，实现研发过程的闭环管理与质量可控。

2、商业模式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报告期后至年度报告披露日，商业模式亦未发生重大变化。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增减比例%	2023 年末
资产总计	4,681,345,004.97	3,296,315,610.11	42.02%	2,296,917,261.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730,414,506.84	2,115,283,084.34	76.36%	1,510,781,102.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6.86	21.07	27.48%	15.0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9.62%	34.64%	-	29.59%
资产负债率%（合并）	20.31%	35.78%	-	34.13%
	2025 年	2024 年	增减比例%	2023 年
营业收入	3,020,483,237.81	2,932,727,944.85	2.99%	2,549,782,613.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6,625,347.60	588,994,541.44	19.97%	486,321,169.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15,465,359.04	585,257,284.68	22.25%	498,970,739.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7,931,733.93	475,160,757.42	46.88%	613,781,252.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2.29%	32.49%	-	38.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22.57%	32.28%	-	39.15%

益率%（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5.48	5.87	-6.64%	4.86

2.3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0	0%	31,793,334	31,793,334	22.8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0%
	董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00,400,000	100.00%	6,693,333	107,093,333	77.1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70,000,000	69.72%	0	70,000,000	50.40%
	董事、高管	4,990,000	4.97%	0	4,990,000	3.59%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100,400,000	-	38,486,667	138,886,667	-
普通股股东人数		8,163				

2.4 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深科技	国有法人	70,000,000	0	70,000,000	50.40%	70,000,000	0
2	辉胜达	其他	11,950,000	0	11,950,000	8.60%	11,950,000	0
3	欧亚通	其他	7,060,000	0	7,060,000	5.08%	7,060,000	0
4	泰科达	其他	5,000,000	0	5,000,000	3.60%	5,000,000	0
5	张森辉	境内自然人	4,990,000	0	4,990,000	3.59%	4,990,000	0
6	北京诚旻投资有限公司—诚旻战略新兴产业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	2,258,225	2,258,225	1.63%	1,974,984	283,241

	基金							
7	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	1,591,291	1,591,291	1.15%	1,591,291	0
8	星兴凯	其他	1,000,000	0	1,000,000	0.72%	1,000,000	0
9	北京鼎兴达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	987,492	987,492	0.71%	987,492	0
10	海证期货—东方证券—海证期货金星稳健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	987,492	987,492	0.71%	987,492	0
合计		—	100,000,000	5,824,500	105,824,500	76.19%	105,541,259	283,241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1、自然人股东张森辉同时在合伙企业辉胜达、欧亚通、泰科达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并分别持有其 200 万元、51 万元、50 万元合伙份额； 2、合伙企业星兴凯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夏志强同时持有泰科达 90 万元合伙份额。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是否存在质押、司法冻结股份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1	黄豪	625,448
2	石惠芳	583,493
3	曹玲	434,105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73,236
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北交所创新中小企业精选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	336,848

	投资基金	
6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309,352
7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295,918
8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294,987
9	北京诚旻投资有限公司一诚旻战略新兴产业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83,241
10	樊雷刚	273,344

2.5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2.6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2025年3月28日，公司完成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346.6667万股，股本由10,040.0000万股增加至13,386.6667万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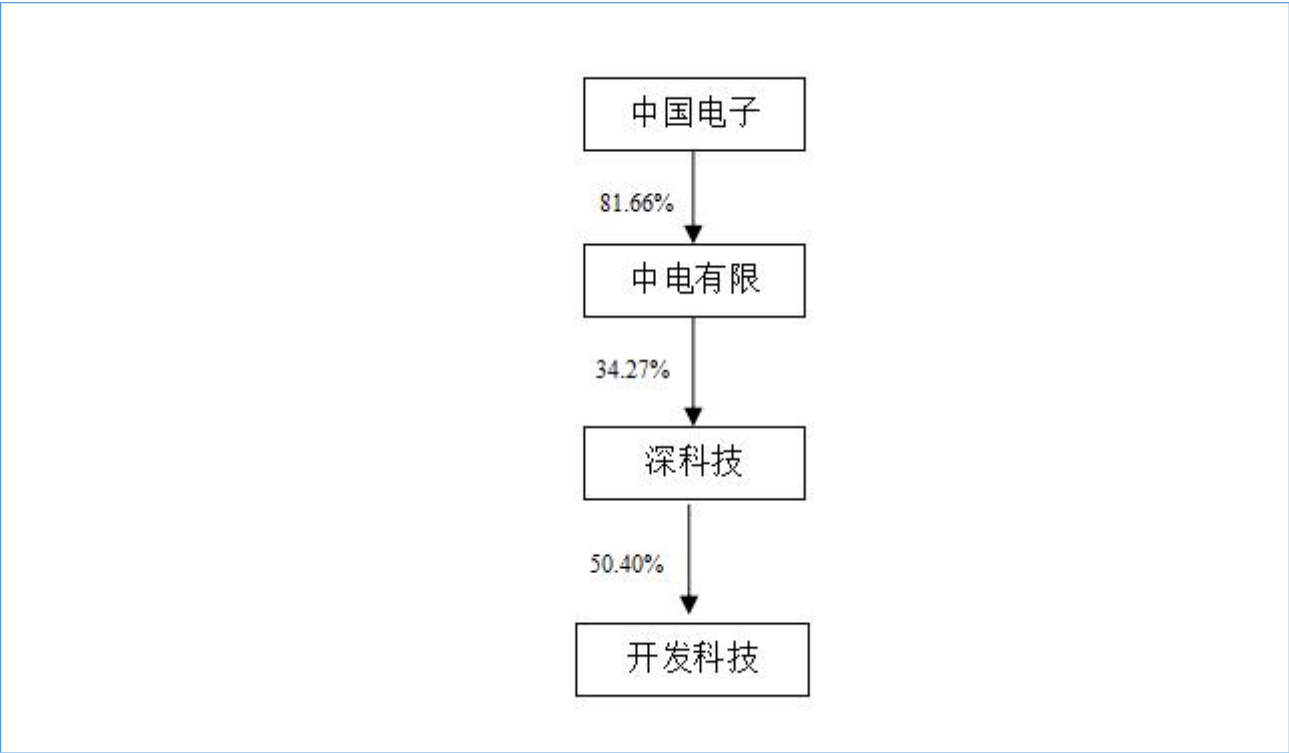
2025年4月26日，公司超额配售选择权实施完毕，向战略投资者战略配售人民币普通股502.0000万股，公司股本由13,386.6667万股增加至13,888.6667万股。

1、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上述影响，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对公司持股比例由69.72%变更为50.40%

2、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除上述情形外，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末，公司股权控制结构如下：



2.7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存续至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9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3.1 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2 其他事项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 是 ☒ 否

3.2.1.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	发生原因
------	------	-------	------	--------	------

		型		例%	
货币资金	流动资产	质押	35,007,303.82	0.75%	银行保函保证金质押
总计	-	-	35,007,303.82	0.75%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属于正常的商业经营行为，基于满足公司正常经营需求而发生，对公司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